大爱舟山 慈善有我

□记者 李巧凤 通讯员 王周群 江园园/文 记者 陈永建/摄

5日上午，“大爱舟山 慈善有我”中华慈善日“爱润定海”专场活动暨舟山慈善月活动在定海文化广场举行，爱心企业、公益组织、受助群体代表等齐聚，和热心市民们共同纪念9月5日“中华慈善日”。

此次活动由舟山市慈善总会、定海区慈善总会联合主办。

16位慈善形象大使 一起来为慈善发声

慈善形象大使是慈善活动的实践者，也是慈善精神的传播者，他们在推动慈善事业发展、提升公众社会责任感等方面，有着不可或缺的作用。

今年上半年，市慈善总会在多个行业和多个领域，经过层层选拔，最后选定了16位舟山市慈善形象大使，并在“中华慈善日”这天部分代表首次亮相发出爱的倡议。

这16位慈善形象大使为汪明儿、朱存跃、丁佳颖、俞静、包孟娜、叶剑波、金芳、林坚定、吴发喜、罗梅友、蔡萍、黄亦禧、刘海芳、周玉娣、叶文峰、刘嘉利。比如森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林坚定，10余年来先后为定马公路、标准海塘建设、社会民生及慈善事业筹资捐款400余万元，彰显企业担当。这些慈善形象大使，都有着较强的社会责任感和良好的公众形象，在舟山有一定的影响力和知名度，多年来用自己的行动影响着周围的人，推动社会正向发展。

我市第一位慈善形象大使在2014年推出，由舟山市新闻传媒中心《汪大姐来了》节目主持人汪明儿担任。这些年来，汪大姐奔波在采访的路上，听民情、访民意，在荧屏上发扬“帮扶、公益、服务”的栏目宗旨，在慈善公益的路上奉献自己的点滴之力。舟山市网络义工协会负责人朱存跃，对此次成为慈善形象大使，倍感荣幸。“在今后的慈善工作中，我们也将用更饱满的热情，从自我、从团队做起，拓展慈善公益服务内容，为更多人送去关怀。作为慈善形象大使，要做好带头示范作用，带动舟山更多人加入到慈善队伍中来，让慈善之花开遍更多的角落。”朱存跃说。

慈善形象大使的参与能够吸引更多普通市民的关注，从而扩大慈善活动的影响力和覆盖范围。“今后在多个领域和多个行业，都有了慈善形象代言人，他们将一起为慈善发声，发挥慈善形象大使的引领、示范作用，让慈善成为社会新风尚。”市慈善总会副会长俞福宏这样说。

企业签约慈善项目 传承发扬慈善文化

定海是海岛文化名城，也是一片仁爱慈善的沃土。此次“大爱舟山 慈善有我”中华慈善日“爱润定海”专场活动，举办地点文化广场周边就留存着大量的慈善印迹。广场东面是蓉浦学院的旧址，由清代“筑塘老爷”缪隧捐献俸禄创办；南面有廷佐小学，由爱国实业家许廷佐先生独资创办；西面的南珍桥，是民国商业领袖朱葆三捐资修建的；北面定海一中有启宇图书馆，还设有“启宇奖学奖教金”，由王氏家族捐资，其助学行为可追溯至上世纪50年代。

活动现场，森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市都市阳光装饰有限公司等6家爱心企业代表，就教育助学、改善居住环境等公益项目，与定海区慈善总会现场签约。多年来，这6家企业用各自的行动，担起社会责任，为社会和谐和进步奉献力量。

多年来，定海涌现了一批富有社会责任和热衷扶贫济困的爱心企业、爱心组织，慈善队伍不断壮大，慈善款项不断攀升。定海区慈善总会鼓励企业以协议认捐、定向捐赠、冠名基金等多种形式开展捐赠，提振意愿，激发活力，得到了爱心企业的大力支持。其中，和海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森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海港国际能源有限公司等50余家爱心企业持续多年举牌认捐，劝募资金稳中有进，近5年来，企业捐款达5661.7万元。

5年来，定海全区慈善组织筹集款（物）9651.98万元，救助支出款（物）10378.31万元，惠及困难群众22.14万人次，资助公益机构410家。

服务展区暖流涌动 传递着爱心和希望

活动现场设置了13个服务区展位，开展爱心义卖、理发和家电维修等便民服务。这些展位前人头攒动，聚拢了一波波的人气，人群间暖流涌动，传递着爱心和希望的力量。

“招募时参加活动的志愿者是6名，但是大家都踊跃报名，今天我们来了15名志愿者，开展理发和家电维修服务。”定海戏曲演唱协会慈善义工分会会长何礼江这样说。

舟山市直通车眼镜有限公司志愿者带来了100多副老花眼镜，向老年人派送，不到半小时就全部送完，接着又赠送活动票券，凭票可以到附近店免费验光和领取老花眼镜，深受老人们欢迎。

慈善义卖展位更是人气火爆。“今天义卖的衣服都是秋装，我们从慈善超市仓库里挑选出来，不仅物美价廉，买一件回去，也是对慈善的支持。”定海区慈善总会工作人员殷飞波说，她们在现场还摆放了捐款箱，刚摆出来就有两位热心市民各捐了100元。

岑港街道残疾人之家带来了点钻画摆件、餐巾纸盒等手工作品进行义卖。“这些作品都是我们的托养人员们制作，可以小小地尽一份力，大家都很开心，这是一次特别有意义的活动。”残疾人之家负责人王红辉这样说。

定海区盐仓街道军嫂义工艺术协会现场制作的冰柠檬茶也备受欢迎。5位志愿者分工，调配原料、装杯、加冰、赠送杯套，忙得不亦乐乎。“柠檬茶5元钱一杯，付款码就是慈善捐赠二维码。咱们多卖出几杯，就可以为慈善多出一点力。”该协会副会长徐凌云说。

此外，定海区慈善总会卫健分会和公安分会也设摊开展急救知识、反诈宣传等，助力“中华慈善日”活动。

新版《慈善法》实施 崇德向善依法兴善

今年“中华慈善日”的主题是“崇德向善，依法兴善”。经过修改，9月5日起实施的新版《慈善法》成为了众人关注的热点。现场开展的《慈善法》知识抢答活动，也让更多人了解了慈善法律法规，依法开展慈善活动。以下几条慈善知识问答，您知晓正确答案吗？

问：近年来，微博、微信等新媒体成为慈善募捐的重要渠道，微博微信可随时募捐吗？

答：《慈善法》第二十六条规定，不具备公开募捐资格的组织和个人基于慈善目的，可以与具有公开募捐资格的慈善组织合作，由该慈善组织开展公开募捐，合作方不得以任何形式自行开展公开募捐。

问：能否指定利害关系人作为慈善捐赠受益人？

答：不能。《慈善法》第四十条规定，捐赠人与慈善组织约定捐赠财产的用途和受益人时，不得指定或者变相指定捐赠人的利害关系人作为受益人。

问：捐赠人不履行捐赠协议怎么办？

答：《慈善法》第四十一条规定，捐赠人应当按照捐赠协议履行捐赠义务。捐赠人违反捐赠协议逾期未交付捐赠财产，慈善组织和其他接受捐赠的人可依法向人民法院申请支付令或者提起诉讼。